

附件1

**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 1、组织协调、指导维护全市社会稳定的工作。
- 2、开展社会治理、综治与平安建设、维稳工作、反邪教工作、队伍建设各项工作。
- 3、开展执法监督，依法处理涉法涉诉问题。
- 4、代管市法学会相关工作。
- 5、组织推动政法工作的调研和宣传工作，探索政法、综合治理工作改革，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
- 6、指导下级政法委各项业务工作。
- 7、办理市委、市政府和省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政法队伍指导处、办公室、研究室、执法监督处、综治督导处、基层实惠治理处、宣教处、维稳处、反邪教协调处、代管市法学会。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市委政法委本级。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打造“绿色高地、枢纽新城”，全力服务“四个淮安”建设，统筹好发展和安全，始终围绕“品质政法”建设这条主线，坚持党管政法和人民至上两大理念，紧扣“三区同创”目标，突出“四个更加注重”，切实履行捍卫政治社会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职责使命，为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任务提供坚强政法保障。

第二部分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淮安市财政局文件

淮财预〔2021〕3号

淮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市委政法委：

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已经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预算法》、《淮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市级预算审查监督办法》和中央、省市有关预算管理要求，现将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批复如下：

你部门收入总预算为 1503.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 1503.4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资金 ✓ 万元，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 万元；支出总预算为 1503.4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4.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9 万元（含商品和服务单项核定支出 15.5 万元），项目支出 464.1 万元（详见财政综合业务管理平台电子数据）。

你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503.46 万元；共有 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64.1 万元（详见淮安市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电子数据）。

你部门要严格落实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确保完成全年收入预期目标。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预算科目、支出范围和标准使用资金，不得随意调整，因政策变化等特殊确需调整的，应履行报批程序。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削减低效无效支出，确保民生支出、重点支出保障到位。切实加快项目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批复的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进行全过程跟踪问效，既关注资金的直接产出和效果，又关注目标的实现程度，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制度，提升绩效目标约束力。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切实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严肃财经纪律，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各主管部门要在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后十五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并在法定时间内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特此批复。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淮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6.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6.6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03.46	本年支出合计	1,503.4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503.46	支出总计	1,503.4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03.46	1039.46	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6.86	942.86	46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6.86	942.86	464			
2013601	行政运行	889.53	889.53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		464.00			
2013650	事业运行	53.33	5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	9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	9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	96.6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预算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03.46	一、本年支出	1,503.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6.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6.6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503.46	支出合计	1,503.46

公开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3.46	1,039.46	929.07	110.39	46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6.86	942.86	832.47	110.39	46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6.86	942.86	832.47	110.39	464.00
2013601	行政运行	889.53	889.53	785.13	104.4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00				464.00
2013650	事业运行	53.33	53.33	47.34	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0	96.60	9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0	96.60	96.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0	96.6	96.60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9.46	929.07	110.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4.90	874.9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3.66	153.66	
30102	津贴补贴	424.14	424.14	
30103	奖金	27.50	2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0	67.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5	33.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1	33.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8	13.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9	6.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60	96.60	
30107	绩效工资	18.07	1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9	0.00	110.39
30201	办公费	13.23		13.23
30202	印刷费	3.40		3.40
30203	咨询费	1.50		1.5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00		16.00
30215	会议费	3.40		3.40
30216	培训费	2.66		2.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1.33
30228	工会经费	12.22		12.22
30229	福利费	0.63		0.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8		31.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		18.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7	54.17	0.00
30301	离休费	21.48	21.48	
30302	退休费	32.63	32.63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3.46	1,039.46	929.07	110.39	46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6.86	942.86	832.47	110.39	46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06.86	942.86	832.47	110.39	464.00
2013601	行政运行	889.53	889.53	785.13	104.4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4.00				464.00
2013650	事业运行	53.33	53.33	47.34	5.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60	96.60	96.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60	96.60	96.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60	96.6	96.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9.46	929.07	110.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4.90	874.90	
30101	基本工资	153.66	153.66	
30102	津贴补贴	424.14	424.14	
30103	奖金	27.50	2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30	67.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5	33.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1	33.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8	13.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9	6.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60	96.60	
30107	绩效工资	18.07	18.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39		110.39
30201	办公费	13.23		13.23
30202	印刷费	3.40		3.40
30203	咨询费	1.50		1.5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4.00		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00		16.00
30215	会议费	3.40		3.40
30216	培训费	2.66		2.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1.33
30228	工会经费	12.22		12.22
30229	福利费	0.63		0.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8		31.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		18.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7	54.17	
30301	离休费	21.48	21.48	
30302	退休费	32.63	32.63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淮安市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3	16.00				1.33	56.40	66.6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为空表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淮安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 计		10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40
30201	办公费	12.23
30202	印刷费	2.40
30203	咨询费	1.50
30204	手续费	1.00
30208	取暖费	1.00
30211	差旅费	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00
30215	会议费	2.40
30216	培训费	2.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30229	福利费	0.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3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一、货物 A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注: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此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503.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239.44万元，增长18.94%。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1503.46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1503.46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03.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9.44万元，增长18.94%。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多；机构改革项目经费增多。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元，与上年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预算0元，与上年相同。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0元，与上年相同。

(5) 事业收入预算0元，与上年相同。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预算0元，与上年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1503.46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503.46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06.8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办公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21.15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房补标准上调、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多。。

(2) 住房保障(类)支出96.6万元，主要用于缴存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14.89万元，增长18.23%。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5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1503.46万元，包括本年收入1503.4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3.46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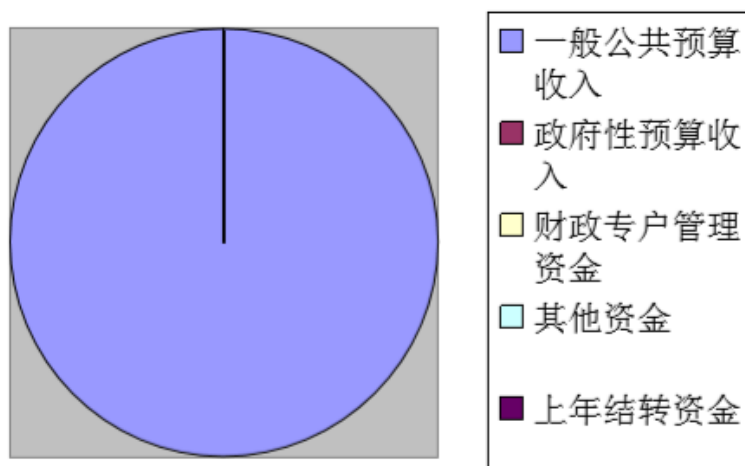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1503.46万元，其

中：基本支出1039.46万元，占69.14%；

项目支出464万元，占3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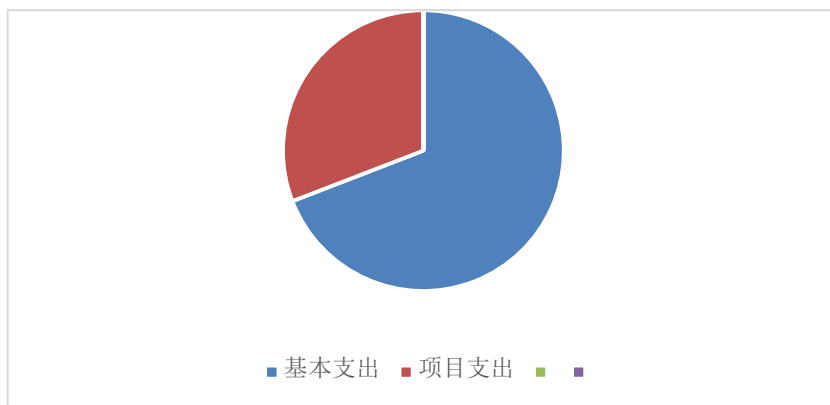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03.46万元。与上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39.44万元，增长18.94%。主要原因是房补标准上调、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多；机构改革项目经费增多。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503.4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9.44万元，增长18.94%。主要原因是房补标准上调、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多；机构改革项目经费增多。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88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2.15万元，增长15.92%。主要原因是房补增加、人员增多。

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46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0万元，增长27.4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项目经费设置变化、省级补助资金增多。

3.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支出53.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万元，增长4.71%。主要原因是调资后人员经费增多。

（二）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96.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89万元，增长18.22%。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上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039.4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29.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110.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03.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9.44万元，增长18.94%。主要原因是房补标准上调、新进人员，人员经费增多；机构改革项目经费增多。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039.46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929.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110.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2.3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1.3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万元，

主要原因出国计划增加、费用上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3万元，主要原因公务接待次数增加。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56.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万元，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压减，控制会议支出。

市委政法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6.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因疫情管控未开展培训，今年培训计划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委政法委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16万元，增长25.4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其他交通费用、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464万元；本部门单位共7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资金合计464万元，占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